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参与收购 Romaco 的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 事前认可意见

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拟审议《关于公司参与收购 Romaco 公司的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的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制度》和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有关规定,

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,本着审慎、负责的态度,对上述事项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:

公司在将《关于公司参与收购 Romaco 公司的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 提交给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前,已将该议案提交我们审阅,我们认 为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长沙楚天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参与收购 Romaco 公司,均按 照各自投资比例分享权利和承担义务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 形,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。

(以下无正文,为独立董事签署页)

(本页无正文,系《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参与收购 Romaco 的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》签署页)

独立董事签名:	
刘曙萍:	
曾江洪:	
贺晓辉:	
黄忠国:	

2017年5月2日